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贯彻落实国务院令第 262 号《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1、负责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并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2、负责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并记载其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

3、负责住房公积金贷款的受理、审批、发放、收回和贷后管理工作。

4、负责住房公积金的核算。

5、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

6、负责住房公积金系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7、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8、承办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决算包括：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决算及所属单位决算。

纳入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下属预算单位包括：

1.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2.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自治区机关事业单位分中心
3.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局分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4,836.7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4,836.7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5 年度支出总计 4,836.7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836.73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346.94 万元，增长 7.7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本年住建厅综合平台使用费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本年新增退休人员、调出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4,836.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836.73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4,836.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37.41 万元，占 71.07%；项目支出 1,399.32 万元，占 28.9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

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836.73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4,836.7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836.73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836.73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372.03 万元，增长 8.3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本年住建厅综合平台使用费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本年新增退休人员、调出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4,692.67 万元，决算数 4,836.7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07%，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部分资金，年中追加去世人员抚恤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事业发展、公共服务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的支出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最

高，2025 年度决算数为 4,305.71 万元，占比 89.02%，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住建厅平台使用费项目支出等。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36.7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372.03 万元，增长 8.3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人员经费增加；本年住建厅综合平台使用费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本年新增退休人员、调出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4,692.67 万元，决算数 4,836.7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07%，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基数调增部分资金，年中追加去世人员抚恤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26.78 万元，占 10.89%。
2. 住房保障支出（类）4,309.95 万元，占 89.1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8.79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 2023 年替代工作经费项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51.6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2.54 万元，增长 32.10%，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增加，同时本年增加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退休费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305.8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7.22 万元，增长 46.6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养老缴费基数调增较多，相应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52.9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9.52 万元，增长 83.37%，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退休人员、调出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数为 16.4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6.4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死亡人员，死亡抚恤支出较上年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4.2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2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功能科目调整，住房公积金上年度在住房公积金管理科目列支，本年单独列支，导致经费较上年增

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4,305.7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80.87 万元，增长 4.3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相应人员经费增加；本年住建厅综合平台使用费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37.4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79.44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57.97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3.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8 万元，增长 1.18%，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公务用车日渐老化，维修维护成本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本年因业务需求，增加公务接待工作，导致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与 2025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87 万元，占 99.67%，比上年增加 0.20 万元，增长 0.84%，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公务用车日渐老化，维修维护成本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08 万元，占 0.33%，比上年增加 0.0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因业务需求，增加公务接待工作，导致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增加。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用。部门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3.8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

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8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2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2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与固定资产车辆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8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因工作要求，接待结对子工作小组考察学习产生的就餐费。部门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11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3.95 万元，决算数 23.9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3.87 万元，决算数 23.8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8 万元，决算数 0.0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与 2025 年均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25 年度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 357.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24 万元，增长 23.55%，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办公费、福利费、工会经费等经费，导致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5.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5.73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2.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0.0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1.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8.9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房屋 5,775.35 平方米，价值 4,207.25 万元。车辆 12 辆，价值 310.79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主

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 2025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4,836.73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4,836.73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5 个，全年预算数 1,555.96 万元，全年执行数 1,387.58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科学合理的编制部门预算，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二是提高管理水平，保障各业务环节的无缝衔接和有效控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预算调整机制不够灵活，不能根据具体变化进行调整；二是绩效目标没有统一标准，同类型项目的绩效目标不能横向比较。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及时调整绩效资金；二是按照统一标准制定绩效目标。具体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 名称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4,692.67	4,836.73	4,836.73	10	100%	10
	上级资金：	0.00	0.00	0.00	-	-	-
	本级资金：	4,626.95	4,836.73	4,836.73	-	-	-
	其他资金：	65.72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贯彻落实国务院令第262号《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1、负责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并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执行情况的报告。2、负责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并记载其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3、负责住房公积金贷款的受理、审批、发放、收回和贷后管理工作。 年度重要工作目标：1、按照2025年度完成计划归集住房公积金200亿元，提取住房公积金140亿元，发放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85亿元（含贴息贷款）。2、2025年预计实现增值收益7.2亿元。3、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率高于90%。4、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逾期率低于1.5%。5、住房公积金贷款风险准备金充足率等于1%。			2025年中心积极履行住房公积金归集、提取和贷款职能。截至12月末，归集住房公积金214.64亿元；提取住房公积金160.07亿元；发放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87.16亿元；全年实现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7.95亿元；扣除个人贷款风险准备金和预提的利息收入，已向市财政上（预）缴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补充资金6.36亿元，为提高职工购房能力和改善职工居住条件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2025 年全年公积金归集数	≥200 亿元	市委 2025 年重点工作清单	12	214.64 亿元	12
		2025 年全年公积金提取数	≥140 亿元	市委 2025 年重点工作清单	12	160.07 亿元	12
		2025 年发放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数	≥85 亿元	市委 2025 年重点工作清单	8	87.16 亿元	8
		2025 年增值收益	≥7.20 亿元	市委 2025 年重点工作清单	13	7.95 亿元	13
	质量指标	住房公积金个贷逾期率	≤1.50‰	《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业务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建金管【2005】123 号第九条	15	0.5‰	15
		住房公积金贷款风险准备金	≥1%	《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业务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建金管【2005】123 号第九条	15	1%	15
社会效益		住房公积金个贷率	≥90%	《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业务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建金管【2005】123 号第九条	15	86.23%	14.3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专线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 公积金管理中 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项目资金 （万 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36.00	36.00	33.60	10		93.33%		9.33 分
		其中： 当年财 政拨款	36.00	36.00	33.60	—		—		—
		其他资 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公积金业务办理提供专网专线，全年实现专线联通 21 条，保障公积金中心与各管理部线路连接通畅，满足各项业务需求。				截至 2025 年底，我中心完成了电信专线 8 条，移动专线 11 条，联通专线 2 条，专线连通率达到 100%，运维响应时间为 2 小时，项目实际支出 33.6 万元。有效保障了公积金中心与各管理部线路连接，各项公积金业务办理需求得到满足。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 质
年度绩 效指标 完成情 况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电信专 线	>=8 条	8	8	=8 条		100	定量
			移动专 线	>=11 条	8	8	=11 条		100	定量
			联通专 线	>=2 条	8	8	=2 条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专线连通率	>=95%	8	8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运维响应时间	<=4 小时	8	8	=2 小时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信专线费用	<=120000 元	6	5.99	=119786.48 元	全年短信发送总量无法做出精确的预估	99.82	定量
			移动专线费用	<=170000 元	8	6.94	=147427.76 元	全年短信发送总量无法做出精确的预估	86.72	定量
			联通专线费用	<=70000 元	6	5.9	=68779.08 元	全年短信发送总量无法做出精确的预估	98.26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住房公积金业务系统有序稳定运行，优化办事服务环境，提升办事效率。	有效保障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8.1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平台加固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99	42.99	42.55	10		98.98%	9.9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99	42.99	42.5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住房公积金业务系统有序稳定运行，购置办公专用设备，优化办事服务环境，提升办事效率。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采购符合安可要求的单价为 4848 元台式电脑 20 台，相匹配的单价为 1800 元的打印机 10 台，单价为 2700 元的高拍仪 40 台及符合要求的单价为 6625 元笔记本电脑 4 台，购买总价为 18 万元的网络安全设备及其特征库升级服务的工作，通过项目实施优化了住房公积金办事服务环境，提升了公积金业务办理效率和安全准确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台式电脑数量	≥20 台	6	6	=20 台		100	定量
			打印机数量	≥10 台	6	6	=10 台		100	定量
			高拍仪	≥40 台	6	6	=40 台		100	定量
			笔记本电脑	≥4 台	8	8	=4 台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设备合格率	=100%	8	8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送货及安装要求	≤7 天	6	6	=4 天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台式电脑单价	≤4860 元	3	2.99	=4848 元	因政采云单价最近的为 4848 元台式电脑	99.75	定量
			打印机单价	≤1820 元	3	2.97	=1800 元	政采云网上超市打印机单价 1800 元	98.9	定量
			笔记本电脑单价	≤6625 元	4	3.92	=6499 元	政采云框架协议里购买笔记本电脑单价为 6499 元	98.1	定量
			高拍仪单价	≤2700 元	3	3	=2700 元		100	定量
			网络安全设备总价	≤112600 元	3	3	=112600 元		100	定量
			网络安全设备特征库升级服务	≤67400 元	4	3.79	=63900 元	预算参考价格与实际支付时的价格有所浮动	94.81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业务系统稳定有序运行	有效保障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9.5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住建厅综合平台使用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18.47	1,018.47	1,007.03	10		98.88%	9.89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2.75	952.75	941.31	—		—	—
			其他资金	65.72	65.72	65.72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效率及安全准确性、优化办事服务环境。购置相关服务，涉及业务系统（移动办公 APP、网上办公大厅、业务系统运维）、综合服务平台(网站，微信公众号运维)、12329 热线、华为云平台、小型机及存储维保(IB 小型机、存储设备、FCSERVER 等设备维保)、机房维保(ups、机房空调、发电机等机房环境设备)，监控维保（监控设备维保服务，监控软件、设备补丁升级修复等相关运维）。对相关的物理环境、网络安全、数据存储、应用服务、互联网在线业务等提供专业的服务，为职工提供高效、稳定的业务环境,用以保障公积金整个业务系统稳定有序运行。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对业务系统、12329 热线、华为云平台、小型机及存储维保、机房维保、监控维保相关的物理环境、网络安全、数据存储、应用服务、互联网在线业务等提供专业的服务，为职工提供高效、稳定的业务环境，通过项目实施实现加快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效率及安全准确性、优化办事服务环境，保障公积金整个业务系统稳定有序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数量	>=6 套	8	8	=6 套		100	定量
			设备维保数量	>=6 套	8	8	=6 套		100	定量
			设备维保次数	>=24 次	8	8	=36 次	合同上三家维保项目均为每月至少一次，在设立目标时与上一家审核公司沟通后设立目标值为 24	150	定量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2%	8	8	=0%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4 小时	8	8	=0 小时		100	定量
		经济成本指标	系统平台运行成本	<=927.47 万元	10	9.97	=925.05 万元	平台系统和业务系统为住建厅统招分签，对预算的把握不够到位。	99.74	定量
			运维项目运行成本	<=91 万元	10	9.01	=81.98 万元	设备维保每年都需要进行招标，无法精准预测。	90.09	定量

	效益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信息系统正 常有效平稳 运行	有效保障	30	30	基本达成 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8.8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天山区管理部物业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20	18.20	18.2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20	18.20	18.2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区域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出现任何故障能做到及时维修和维护，确保办公场所的正常运行，让工作人员和办事群众满意。				截至 2025 年年底，该项目严格按照 100%物业服务标准执行，完成了 1289.48 平方米办公区域的环境卫生保障工作，确保区域环境干净整洁；同时保障办公大厅的冬季供暖、夏季中央空调制冷系统正常稳定运行。通过项目的有效实施，整体办公环境卫生质量得到显著提升，获得了工作人员与办事群众的一致认可与满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1289.48 平方米	15	15	=1289.48 平方米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标准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物业项目完成及时率	≤12 月	15	15	=12 月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服务大厅物业费标准	≤6.80 元/平方米/月	5	5	=6.8 元/平方米/月		100	定量
			暖气费	≤31 元/平方米	5	5	=31 元/平方米		100	定量
			制冷费用	≤28 元/平方米	10	10	=28 元/平方米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整洁卫生的办事环境	有效提高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 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项目资金（万 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63.55	63.55	59.68	10		93.91%		9.39 分
		其中：当 年财政 拨款	63.55	63.55	59.6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区域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出现任何故障能做到及时维修和维护，确保办公场所的正常运行，让工作人员和办事群众满意。				截至 2025 年年底，项目实际完成了维修保洁及会务服务人员 6 人，保安人员 6 人，卫生服务面积 4000 平方米，门卫持证上岗率达到 100%，物业服务标准为 2 级，项目实际支出 59.68 万元，达成了保障办公区域环境卫生干净整洁，能够做到及时维修和维护，确保办公场所的正常运行，让工作人员和办事群众满意的效益。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年度指标 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 值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 质
年度绩 效指标 完成情 况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维修保 洁及会 务服务 人员	>=6 人	10	10	=6 人		100	定量
			保安人 员	>=6 人	5	5	=6 人		100	定量
			卫生服 务面积	>=4000 平 方米	10	10	=4000 平 方米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门卫持证上岗率	=100%	5	5	=100%		100	定量
			物业服务标准	=2 级	10	10	=2 级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服务费	≤34.32 万元	10	10	=30.49 万元		100	定量
			安保服务费	≤29.23 万元	10	10	=29.19 万元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区域干净整洁	有效提高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9.3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辅助履职人员支出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9.46	279.46	156.87	10		56.13%		5.61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9.46	279.46	156.8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辅助性服务人员增加窗口工作人员，充实我们一线服务人员的队伍，提高办事效率及服务质量，缩短办理时间。				截至 2025 年年底，完成了窗口工作，达成了提高办事效率及服务质量，缩短办理时间的效益，辅助性人员 36 人，工资及各项社会保障费用、福利费及补充工伤责任保险费、全勤奖共计产生费用 279.46 万元，因 2025 年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以按月拨付的方式进行支付履职人员支出费用，此项目服务期为 2025 年 5 月至 2026 年 4 月为一服务年度。2026 年 1 月财政未将 2025 年度辅助履职人员支出项目费用进行结转，财政预算处把剩余 4 个月的费用用 2026 年度项目资金支付，因此造成预算金额未用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助性服务人员数量	>=36 人	10	10	=36 人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出勤率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20	11.22	=56.1%	该项目为跨年项目，本项目按照合同要求每月按时进行资金支付	56.1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辅助性服务人员工资及全勤	≤3288.98 元/人/月	15	15	=3288.98 元/人/月		100	定量
			辅助履职人员各项社会保障商保费用	≤3180 元/人/月	15	15	=3180 元/人/月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住房公积金服务办事效率	显著提高	10	1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住房公积金业务正常运转	合格	10	1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86.8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辅助性服务管理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1	1.51	1.47	10	97.35%	9.74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1	1.51	1.4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辅助性服务人员增加窗口工作人员，提高办事效率及服务质量，缩短办事人员办理时间，提高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辅助性人员 36 人，辅助性服务人员服务缴存职工人数 67.29 万人，辅助性服务管理费每人每月 34 元，全年 1.47 万元，达到了预期服务质量，提高了工作效率及群众的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助性服务人员数量	≥36 人	10	10	=36 人		100	定量
			辅助性服务人员服务缴存职工人数	≥60 万人	10	10	=67.29 万人	项目指标中辅助性服务人员服务缴存职工目标值定为 60	100	定量

								万人， 2025 年实际超额完成缴存人数达到 67.29 万人，因此完成率为 112%		
		质量指标	出勤率	=100%	10	9.93	=99.31%	因一人休产假，故导致出勤率存在偏差	99.31	定量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管理费	≤35 元/人/月	20	19.4	=34 元/人/月	因为 2025 年管理费比 2024 年管理费每人每月节省 1 元，即：服务人员 36 人，每人每月管理费为 34 元，全年共计 14688 元。	97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住房公积金业务正常运转	显著提高	15	15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提高住房公积金服务	显著提高	15	15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办事效率							
总分					100.00	99.0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自治区机关事业单位单位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78	26.78		22.88	10	85.44%	8.54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78	26.78		22.88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成本控制在 26.78 万元以内，具体包含以下方面： 1、我单位位于水磨沟区昆仑东街 318 号宝盈大厦四楼整层，需要每年向物业公司缴纳物业管理费=1473.54 平米*4 元/㎡*12 个月=70729.92 元； 2、人员管理费以及维修材料和工具费用 69560 元，保洁费 5200 元/月*12 月=62400 元，秩序维护及杂工 65040 元。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增加保洁相关人员 2 名及安保人员 2 名，服务于我单位 21 名职工，保证了 1473.54 平方米业务大厅的环境卫生及安全，资金实际支出 228769.92 元，资金支付完成率 85.4%，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高和改善了办公环境，有效维护了业务大厅的秩序，保证了对外服务窗口业务正常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区域内物业服务工作人员人数	≥20 人	10	10	=21 人	人员流动性大,灵活性较强,增减人员存在一定波动	105	定量
			物业管理服务面积	≥1473.54 平方米	10	10	=1473.54		100	定量

							平方 米			
			保洁人员 人数	>=2 人	10	10	=2 人		100	定量
		质量 指标	保洁出勤 率	>=90%	10	10	=10 0%	目标设定较 为宽泛,实际 执行中人员 出勤率较好	100	定量
		时效 指标	项目资金 支付及时 率	>=90%	5	5	=10 0%	执行中我单 位建立了高 效预算联动 机制,优化审 批流程,加快 支付进度	100	定量
			物业服务 期限	>=1 年	5	5	=1 年		100	定量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安全、卫 生的办公 环境水平	优化	40	40	基 本 达 成 目 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8.5 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自治区机关事业单位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50		2.42	10	96.80%	9.68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	2.50		2.42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采购流程，采购设备总成本控制在 2.5 万元以内，购买 5 台台式电脑，总成本 5000 元/台*5 台=25000 元，来保证所有设备正常运转，满足分中心正常运转办公需求，以及满足网信办相关要求，更好的服务前来办理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群众。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采购符合相关要求的台式电脑 5 台，总成本 4848 元/台*5 台=24240 元，资金实际支付完成率 96.9%，通过项目实施保证了我单位公积金业务正常运转，提高了工作人员办事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台式计算机	≥5 台		10	10	=5 台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合格率	=100%		5	5	=100%		100	定量
			采购程序合规率	=100%		5	5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合同签订后产品交付期限	≤7 天	10	10	=6 天		100	定量
			支付款项及时率	≥90%	10	10	=100%	超额完成, 主要是我单位建立高效预算联动机制, 优化审批流程, 加快支付进度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台式计算机购置成本	≤5000 元/台	20	20	=4848 元/台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人员办事效率	显著提高	30	30	基本达到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9.6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辅助履职人员支出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自治区机关事业单位单位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91	21.91		13.67	10		62.39%	6.24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91	21.91		13.67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通过辅助履职人员增加窗口工作人员，充实窗口服务人员的队伍，提高办事效率及服务质量，缩短公积金业务办理时间。				截至 2025 年底，实际聘用辅助人员 3 人，服务于 760 家缴存单位的 9.09 万缴存职工，辅助人员出勤率达 96%，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资金实际支付 13.67 万元，通过辅助人员减轻了窗口办事压力，提高了公积金办事效率和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助性服务人员数量	>=2 人	10	10	=3 人	辅助人员流动性大，灵活性较强；数值小，变动一个数，偏差率则体现数值较大	150	定量	

			服务缴存职工人数	>=8 万人	5	5	=9.09 万人	服务缴存职工人数有退休提前销户, 有新增开户, 增减存在波动正常	100	定量
			服务缴存单位数量	>=700 家	5	5	=760 家	服务缴存单位数量有单位合并注销, 也有新增开户单位, 增减存在波动正常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辅助履职人员出勤率	>=90%	10	10	=96%	超预期完成, 出于谨慎原则制定目标较保守, 实际出勤率较好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辅助履职人员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10	10	=100%	超预期完成, 主要是我单位建立高效预算联动机制, 优化审批流程, 加快支付进度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辅助履职人员成本	<=0.61 万元/人/月	20	20	=0.57 万元/人/月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住房公积金办事效率	显著提高	15	15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住房公积金业务正常运转	显著提高	15	15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标			
总分					100.00	96.2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辅助性服务管理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自治区机关事业单位单位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13	0.13		0.12	10		92.31%	9.23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13	0.13		0.12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通过辅助性服务方式增加窗口工作人员，充实窗口服务人员的队伍，提高办事效率及服务质量，缩短公积金业务办理时间。				截至 2025 年底，通过该项目增加辅助性服务人员 3 人，服务缴存职工人数 9.09 万人，服务缴存单位数量 760 家，辅助性服务人员人员出勤率达到 96%，项目实际支出 0.12 万元，通过该项目实施提高了公积金窗口的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更好服务于群众，基本完成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助性服务人员数量	>=2 人	10	10	=3 人	辅助人员流动性大，灵活性较强；数值小，变动一个数，偏差率则体现数值较大	150	定量	

			服务缴存职工人数	>=8 万人	5	5	=9.09 万人	服务缴存职工人数每年有退休销户,也有新增开户,增减存在波动	113.625	定量
			服务缴存单位数量	>=700 家	5	5	=760 家	服务缴存单位数每年有合并销户,也有新增开户,增减存在波动	108.57	定量
		质量指标	辅助性服务人员出勤率	>=90%	10	10	=96%	在设定目标时出于谨慎原则,目标设定较为宽泛,实际执行时人员出勤较好	100	定量
			辅助性服务管理费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10	10	=100%	目标设定较为宽泛,执行中我单位建立高效预算联动机制,优化审批流程,加快支付进度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辅助性服务管理费成本	<=35 元/人/月	20	20	=34 元/人/月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住房公积金业务正常运转	显著提高	15	15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提高住房公积金服务办事效率	显著提高	15	15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标			
总分					100.00	99.2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局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	1.30		1.23	10		94.62%	9.46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	1.30		1.23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乌鲁木齐市物业管理收费标准，按时缴纳办公场所物业费，以达到提高工作效率，提升服务质量，改善办事环境。				截至 2025 年底，我单位按照乌鲁木齐市物业管理收费标准每平方米 2.2 元为群众办事大厅 166.57 平方缴纳物业费，为办公场所 595.61 平方按照每平方米 1.1 元缴纳物业费，项目实际支出共计 1.23 万元，物业公司按照二级物业服务标准服务，改善了群众的办事环境，提升了为群众办事的服务质量及工作效率，获得了群众的满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大厅面积	>=166.57 平方米	10	10	=166.57 平方米		100	定量
			物业管理办公场所服务面积	>=595.61 平方米	10	10	=595.61 平方米		100	定量

							方 米			
		质量 指标	物业服务 标准	>=2 级	10	10	=2 级		100	定量
		时效 指标	物业项目 完成及时 率	=100%	10	10	=10 0%		100	定量
	成本指 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服务大厅 物业费标 准	<=2.20 元/月。平方 米	10	10	=2. 2 元 / 月。平 方米		100	定量
			办公场所 物业费标 准	<=1.10 元/月。平方 米	10	10	=1. 1 元 / 月。平 方米		100	定量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住房公积 金业务正 常运转	显著提高	30	30	基本 达成 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9.4 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局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0	6.60		5.66	10		85.76%	8.58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0	6.60		5.66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住房公积金业务正常运转，提升办事效率，按照市保密局的相关要求，需更换信创笔记本电脑 2 台、业务窗口适配的高拍仪 12 台；同时为保障机房 UPS 主机运行正常，需采购 UPS 电池 16 节。				截至 2025 年底，本项目已完成便携式计算机购置数量 2 台，高拍仪购置数量 12 台，UPS 铅酸蓄电池购置数量 16 节，设备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产品安装及送货时效 7 天，项目实际支出 5.66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机房 UPS 主机运行正常，确保了住房公积金业务正常运转，提升办事效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便携式计算机购置数量	≥2 台	5	5	=2 台		100	定量
			高拍仪购置数量	≥12 台	5	5	=12 台		100	定量
			UPS 铅酸蓄电池购	≥16 节	5	5	=16 节		100	定量

			置数量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5	15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产品安装及送货时效	≤7 天	10	10	=7 天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便携式计算机购置总成本	≤1.40 万元	10	10	=1.3 万元	因市场环境影响,国产电脑进驻政采云平台增多,价格降低。	100	定量
			高拍仪购置总成本	≤3.6 万元	5	5	=3.24 万元	因和中心统一采购,采购数量增大,压缩单价,降低成本。	100	定量
			UPS 铅酸蓄电池购置总成本	≤1.60 万元	5	5	=1.12 万元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积金服务质量	持续提高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8.5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辅助履职人员支出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局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36.35	36.35		22.00	10		60.5 2%	6.05 分
		其中： 当年 财政 拨款	36.35	36.35		22.00	—		—	—
		其他 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通过辅助性服务人员增加窗口工作人员，充实我们一线服务人员的队伍，提高办事效率及服务质量，缩短办理时间。				通过 2025 年辅助性服务人员增加 5 名窗口工作人员，充实我们一线服务人员的队伍，提高办事效率及服务质量，缩短群众办理时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 完成 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完成 率	指标性 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助履职人员数量	>=5 人	15	15	=5 人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辅助履职人员上岗率	>=90%	15	15	=100%	超过预期值， 上岗率达到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辅助履职人员项目	>=90%	10	10	=100%	超过预期值， 上岗率达到	100	定量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辅助履职人员福利费及奖金成本	≤2.80 万元	10	6.96	=1.95 万元	全年项目实际执行时间不足，仅 8 个月	69.64	定量
			辅助履职人员工资、各项社会保障费用及商保成本	≤33.55 万元	10	5.98	=20.05 万元	全年项目实际执行时间不足，仅 8 个月	59.76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住房公积金业务正常运转	显著提高	15	15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提高住房公积金服务办事效率	显著提高	15	15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88.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辅助性服务管理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铁路局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0.21	0.21		0.20	10		95.24%	9.52 分	
		其中： 当年 财政 拨款	0.21	0.21		0.20	—		—	—	
		其他 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通过辅助性服务人员增加窗口工作人员，充实我们一线服务人员的队伍，提高办事效率及服务质量，缩短办理时间。					截至 2025 年，我单位已完成保障住房公积金管理服务单位数量 180 家，增加 5 名窗口工作人员，上岗率达到 100%，项目实际支出 0.20 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充实了一线服务人员队伍、提高了办事效率及服务质量，缩短办理时间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 完成 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房公积金管理服务单位数量	≥170 家		10	10	=180 家	服务单位数量超过预期目标	100	定量
			辅助性服务人员数量	≥5 人		10	10	=5 人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辅助性服务人员上岗率	>=90%	10	10	=100%		100	定量
		时效指标	辅助性服务管理费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	>=90%	10	10	=100%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辅助性服务管理费成本	<=35 元/人/月	20	19.43	=34元/人/月 管理费成本减少, 超过预期目标		97.14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住房公积金业务正常运转	显著提高	15	15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提高住房公积金服务办事效率	显著提高	15	15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8.95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结余分配：指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